

河南省标准化协会文件

豫标协〔2026〕11号

关于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规范》 等四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、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，进一步促进团体标准工作健康有序发展，根据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规范》、《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绩效评价规范》、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建设规范》和《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绩效评价规范》四项团体标准进行立项论证，所申报的团体标准符合立项条件，现予以批准立项。

标准牵头起草单位：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请起草单位严格把控标准质量关，切实提高标准制定的质量和水平，增加标准的适用性和实效性，按期完成标准编制的相关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联系人：赵焰、李斌杰

电 话：0371-61319552

邮 箱：hnsbzhxh@126.com



河南省标准化协会

2026年3月11日